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8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质押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情况概述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10月28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苏州尚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源智能”）51%股权事项。2024年10月29日，公司与尚源智能相关股东签署了股权收购协议和补充协议。2024年11月，尚源智能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4日、2024年10月11日、2024年10月29日、2024年10月30日和2024年1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截至目前，根据股权收购协议，公司已完成第一期和第二期交易对价的支付。为减少资金长期占用，根据公司融资安排及长远发展规划，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2.85亿元并购贷款，并质押公司持有的尚源智能51%股权进行担保。该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10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亦未构成关联交易。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授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授权。公司并购贷款的金额在上述年度融资额度范围内。

二、股权质押及并购贷款的情况

（一）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交易对方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690725E
-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上市)

4. 负责人：张凯

5. 成立日期：1992-12-30

6. 经营范围：本外币存、贷、结算；票据承兑、贴现；汇兑、旅行支票、信用卡业务；代理收付和财产保管业务；经济担保和信用见证业务；经济咨询；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经营的其它金融业务。

（二）并购贷款情况

1. 并购贷款额度：人民币 285,000,000.00 元；

2. 并购贷款期限：10 年

3. 并购贷款利率：综合成本不超过 3.2%；

4. 贷款增信方式：

（1）公司以持有的尚源智能 51%股权为本次并购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2）尚源智能提供担保。

（三）股权质押情况

1. 出质人：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 质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 质押物：公司所持有的尚源智能 51%股权

4. 质押担保范围：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保管担保财产和为实现债权、质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5. 质押期限：10 年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的并购贷款用于支付公司收购尚源智能 51%股权的部分交易价款，有助于公司减少资金长期占用，符合公司融资安排及长远发展规划。股权质押是对并购贷款担保措施的落实，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的财务风险，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